

【5.30-31 北京碧波岛梨树沟之行】旅游服务协议

更,则总活动费用的数额经甲方确认后应做相应的调整,此费用总金额根据旅游服务范围和内容的变更而变更。

2.2 费用包含:

- 1) 用车: 东海中心-碧波岛系列活动往返 2 日用车安排;
- 2) 用餐: 活动内餐食安排;
- 3) 团建: 无动力帆船团建活动;
- 4) 物料: 制作物、氛围布置等;
- 5) 保险: 参与活动人员的旅游意外伤害保险;
- 6) 人工费: 全程工作人员对接及相关工作人员劳务费等;
- 7) 服务费: 全程活动服务费(不含工作人员差旅),按 10%进行收取。

2.3 费用不含:

- 1) 因交通管制、罢工、大风、大雾或其他政策性原因等不可抗力所引起的额外费用,以及因甲方(包括甲方参加项目的人员)自身的原因引起的其他不包含在乙方报价内的费用;
- 2) 上述 2.2 未提及的项目费用。

3. 付款方式:

3.1 付款安排

【预付款】

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预计总费用的 80%作为预付款,即【23532】元(大写:贰万叁仟伍佰叁拾贰圆整)作为预付款给乙方,以确定基本活动相关内容的安排。

【尾款】

尾款待项目全部结束且经甲方验收全部合格后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在活动结束后收到丙方支付的全部款项后,在 3 个工作日内向丙方出具相应正式发票。

乙方同意甲方通过丙方代为支付上述款项,丙方的支付行为视为甲方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三方特此明确,甲乙双方之间不发生任何金钱给付和账务往来。

3.2 乙方应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内容为旅游服务费。

3.3 付款仅以汇款方式支付,

乙方的账户信息为: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团结湖支行

账号:110060744018010049796

户名: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4.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1 委托乙方组织活动相关工作,包括行程安排,买保险等相关事宜。

4.1.2 甲方配合乙方做好参加者的联络、组织工作。

4.1.3 为乙方办理人员登记、酒店入住、保险等相关手续提供必要协助。

4.1.4 通知乙方在行程中甲方人员对额外消费的签单权限。

4.1.5 如甲方因乙方以及乙方为实施本项目而与之签订合同的第三方的原因受到损失，乙方应对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但甲方应配合乙方采取积极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如甲方未配合乙方及时采取措施，致使损失扩大（如甲方故意乘车滞留等），甲方无权就扩大的损失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4.1.6 如甲方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项目实施地当地政府的规定，需要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集会申请备案、交通管理备案等，甲方应按规定提供办理手续所需的材料及文件。

4.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4.2.1 根据甲乙双方约定的事项安排各项行程。乙方应适时向甲方以口头或书面（邮件、短信、微信）形式报告其履行本协议各项工作的进展状态。

4.2.2 为确保项目安全、顺利运行，乙方应履行以下义务：

1) 向甲方提供益于甲方出行的有关交通等信息和实施方案。

2) 在得到甲方确认后，安排预定酒店等服务。

3) 保证甲方人员的财产、人身、饮食安全和行程活动的顺利进行（因甲方人员自己的过失除外），对突发事件及时采取一切合理的应急措施并立即向甲方报告。

4) 为保证甲方参加活动的安全圆满运行，乙方应尽到安全警示和风险防范等安全保障义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与相应建议与服务。

5) 乙方在履行协议时，由于乙方或乙方从业人员以及乙方委托相关服务提供商的过失，对甲方或甲方团队成员造成损害或未能按协议的约定为甲方提供服务时，乙方应承担对甲方发生损失部分的赔偿责任。

6) 乙方在执行本协议的过程中，非经甲方同意而降低所承诺的服务标准或减少约定服务内容的，构成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标准为原约定服务的服务价格。

7) 如甲方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项目实施地当地政府的规定，需要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大型集会申请备案、交通管理备案等，该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

5. 变更及损失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以书面形式变更本协议内容。由此增加的活动费用及给对方造成的损失由变更提出方承担（但因紧急避险所致的，由受益方承担），由此减少的活动费用，乙方应当退还甲方。

5.1 甲方变更

5.1.1 甲方因非乙方原因不能如期举办活动，或参加活动的人数变更，乙方视变更程度收取相应服务费用；

5.1.2 活动团队出发后，如果甲方要求增加或减少活动项目、提高或降低接待标准、更改行程、提前返回等发生额外费用的情况时（自费项目除外），甲方需与

乙方协商。如需要乙方代为垫付,如杂费、增加项目等费用,甲方书面确认因此而产生的相关费用,此部分费用将在结算时计入总团费中。

5.1.3 因甲方自身原因(如生病、有其它事等)中途自行退团或放弃行程某项内容,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尽全力配合甲方减少费用损失,对于因此而产生的不可退还的费用,乙方不予退款,不可退还的费用指乙方为实施本项目已经预付给第三方且因甲方原因导致不能全部或者部分退还的费用。乙方为此垫付了费用的,甲方应等额补偿。

5.2 乙方变更

5.2.1 乙方不得低于约定服务标准提供服务;但有充分理由必须调整的,乙方应提前告知甲方并退还差额,并在不影响本协议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的情况下赔偿同额违约金。团队结束前乙方已给予甲方认可之补偿的除外。因不可抗力而变更的除外。

6. 违约责任及保密条款

6.1 协议签署后生效,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单方面任意解除合同。

6.2 承担违约责任的一方应负责赔偿对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如因乙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或违反乙方行业通行标准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违约部分的款项,并要求乙方按照本协议总额的30%承担违约责任;如有甲方人员因接受乙方服务(包括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服务)而导致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乙方应当积极协调解决并自费承担其赔偿责任。

6.3 若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而无法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应尽快通知对方,并尽可能地减少因无法履行其相关义务给对方所造成的损失。本协议中所说的不可抗力事件系指本协议签订后发生非一方所能控制的、导致本协议任何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的任何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或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风暴、流行传染病暴发、台风、水灾、地震、爆炸、战争、恐怖分子活动、政府限制活动的规定以及严重的罢工或怠工。因本合同目的,甲乙双方有义务遵守旅游地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各方在各自其过错责任范围内承担。

6.4.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及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等信息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7. 第三方责任

7.1 第三方系指在办理该项活动事宜中涉及的航空公司、车队、饭店、餐厅、及其他相关机构、企业或个人。

7.2 甲方在活动中临时提出且在行程以外的不计入本协议第2.2条费用内的各种自费项目等属个人行为,买卖自由,风险自担,若由此发生任何经济或法律纠纷,

责任由甲方自负，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以及连带责任。

7.3 甲方应遵守公安的有关规定，不得从事任何违法活动。

8. 其他事宜

8.1 如甲方违反地区法律，法规而被罚、被拘留，遣返及追究其他刑事、民事责任的，一切责任和费用由甲方负责。乙方应积极维护甲方合法权益，协助有关机构查明事由；如甲方违反我国或实施地国家的有关规定携带过量物品或违禁物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8.2 甲方应妥善保管自己的行李物品，贵重物品和现金应随身携带或存于酒店保险箱内。如甲方在活动过程中遗失财物、遇盗、遇抢，应以相关机构（如公安机关）的官方调查结论作为解决的依据，由当事人自负其责，乙方无赔偿之责任，但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相关手续。

9. 在本协议的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乙方需及时通知甲方公司进行协调，协商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0.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定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11. 本协议经甲乙丙三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三份，各方各自保留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 本协议附件是协议的组成部分，与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协议附件包括：报价单。

甲方：瓦卢瑞克（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乙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丙方：常州光大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签约时间：2024年5月21日



报价明细表									
金海湖·综合会展中心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市海委、建发局									
编制日期：2024年3月30日									
编制地点：北京·碧海云天·北明里									
计价依据说明：参照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发布的有关规定									
报价项目		报价内容		单位换算		单价		其他	
名称	数量	描述	数量	单位	折合数量	单位	不含税单价	备注	
用车	50座大巴 东隅中心出发	30-31日	1	辆	1	往返	5,000.00	5,000.00	按实际计算，超过200km，以实际行驶里程为准
油漆	30日鲜花装饰车+上车	无动力汽油桶	4	缸	1	次	3,500.00	14,000.00	按照实量，不计人工价
	31日卸花油	柴油	25	升	1	次	158.00	3,950.00	2名工人负责；含工作人员 及卸油时所需材料（如：发电机、山地运输车、燃油泵等）+无动力区、 往回加油、使用材料、小费及其他费用
材料	装饰材料	乳胶漆	1	个	1	次	220.00	220.00	1.2'x6m
		快接器	1	个	1	次	100.00	100.00	实际需要为准
	喷漆	深蓝色自平漆	1	个	1	次	440.00	440.00	6m*120cm，此价格只包含材料及工费。 不防水且消耗量大且耗费的这个数据是350个。新到材料公司运费，其他地点单独运 费，以实际为准。
第三方人员	总编工作人员	根据实际需求，按实际算	2	日	1	人	600.00	1,200.00	工作人员差旅
	当地工作人员	餐费	2	日	1	人	100.00	200.00	
	驻地工作人员	住宿费	1	间	1	天	400.00	400.00	实际发生，实际发生为准
	当地工作人员	交通费	2	日	1	人	150.00	300.00	
	司机	用餐	1	人	1	顿	140.00	140.00	O1早餐、午餐、晚餐、O2早餐+午餐
	司机	住宿费	1	间	1	天	300.00	300.00	实际发生，实际发生为准
	保洁	额外加号	24	人	1	次	25.00	600.00	
合计							26850		
服务费（不含工作人员差旅）						10%	2565		
含税总价（增值税税率按国家规定执行）						29415.00			

